

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校研发〔2026〕5号

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2026 年工作要点

2026 年学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部署，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聚焦“提升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质量”核心目标，对标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任务要求，以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为导向，统筹推进思政育人、学位点建设、招生选拔、培养模式、导师队伍、质量保障全链条改革，着力破解发展瓶颈、凝练办学特色、提升育人效能，以实干实绩迎接学校第十次党代会胜利召开，为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和内涵式发展筑牢人才支撑、贡献研究生教育力量。

一、筑牢立德树人根基，构建思政育人新格局

1. 深化“大思政”育人体系。以袁隆平科学家精神为核心，持续擦亮“六尚”研究生思政教育品牌，深入实施“芳草计划”，构建“价值引领+行业使命+实践浸润”三位一体思政育人体系。全面推进研究生课程思政改革提质，重点打

造一批具有农科特色、融合“知农爱农”情怀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，推动思政教育与专业教学、学术训练、科研实践、论文指导深度融合。

2. 做强特色实践育人品牌。系统总结“行走的课堂”“三小工程”育人模式的理论与实践成果，完善长效运行机制，推动特色育人模式推广升级。常态化组建“智”援春耕服务队、支农小队、“红色+”暑期博士团、研究生志愿支教团等队伍，精准对接湖南农业农村发展需求，选派研究生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科技帮扶、技术推广、政策宣讲、志愿服务等工作，持续做强“兴湘行动”实践育人品牌。整合各类实践育人资源，推动项目协同、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提升实践育人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3. 优化管理与服务效能。建强以辅导员、班主任、导师为主体的研究生思政工作队伍，强化业务培训和履职考核，提升管理育人能力。健全研究生奖助体系，优化评审流程、规范资金发放，加大对学业优秀、科研突出、家庭困难研究生的帮扶力度，做到应助尽助。修订完善《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》，细化日常管理、学籍异动、学术规范、安全稳定等细则，强化制度刚性约束。持续落实湖南支持大学生创业“七个一”政策举措，依托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、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等平台，支持研究生开展创新创业。加强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，健全预警干预机制，全力保障研究生身心健康。

二、聚焦内涵发展主线，统筹学位点申报与建设

4. **聚力攻坚新一轮学位点申报。**聚焦国家战略急需和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，持续优化学位点布局结构，精准谋划、靶向发力推进新一轮学位点申报工作，力争实现交叉学科学位点“零的突破”。整合优势学科资源、组建专项申报团队、完善申报材料支撑，确保申报工作高效有序推进。

5. **强化学位点评估与内涵建设。**全面启动 2026-2030 年学位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，压实学院主体责任，对照《学位授权点抽评要素》查漏补缺、提质增效。坚持以学位点评估为抓手，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，将评估结果与资源分配强力挂钩，形成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强的良性发展格局。推动学位点建设从“规模扩充”向“内涵强化”与“特色凝练”转变，实现学位点建设与学科发展同频共振、相互支撑。

三、深化招生选拔改革，提升生源规模与质量

6. **持续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。**积极争取专项博士招生计划，稳步扩大招生规模，力争年度博士招生规模突破 350 人、硕士招生规模达到 2800 人。优化“基本指标+专项指标”动态分配模式，专项指标重点向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、国家战略平台、重大科研项目、交叉前沿领域、优质导师团队倾斜。

7. **优化生源选拔与宣传机制。**加大招生宣传力度，创新直播、短视频等新媒体宣传方式，提升学校学科专业显示度和吸引力。支持湘江卓越工程师学院启动“创业型”硕博研究生培养计划，探索特色化招生选拔路径。拓宽推免生、直

博士生选拔渠道，完善综合评价、多元考核的精准选拔机制，提升生源整体质量。

8. 推进自命题科目提质减量。推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科目优化整合，将部分专业基础课自命题科目纳入统考范围，加强校际联合命题，实现自命题科目总量减少10%。强化命题过程管控，全面实行自命题审核全流程痕迹管理，确保命题质量和考试安全。

四、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增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能力

9. 深化科教融汇与产教融合。构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协调发展、特色鲜明的差异化培养体系。学术学位突出“科教融汇”，将人才培养嵌入重大科研任务，强化理论创新与学术能力培养；专业学位突出“产教融合”，完善“企业出题、学校答题、市场阅卷”联动机制，着力提升研究生解决农业领域实际问题、服务涉农产业发展的能力。将科技小院作为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改革的重要突破口，高标准建设一批科技小院与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基地。

10. 强化培养关键环节过程管理。严格落实培养方案要求，健全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质量管控体系，细化课程学习、开题论证、中期考核、论文写作、答辩评审各环节标准，压实导师第一责任人责任和培养单位管理责任。依托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培养关键环节动态预警，严格执行研究生分流淘汰机制，倒逼研究生潜心治学、精进学业。

11. 推进教育教学数字化改革与资源建设。探索人工智能与课堂教学的深度融合，建设一批AI赋能的研究生课程，

推动数字教材、虚拟仿真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，进一步强化导师队伍数字素养培育。加大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、精品示范课程、教学案例、教改研究项目的培育申报力度，以教改项目推动培养模式创新，以教学成果凝练育人经验，全面提升研究生教学质量。

12. 健全协同育人体制机制。紧抓“两农一体”融合发展机遇，以岳麓山实验室为纽带，一体推进学生共培。遴选岳麓山实验室、农科院符合条件的研究人员担任研究生导师，同等享受研究生招生指标分配和人才培养绩效。推动共享现有实验室、研究平台、试验基地，共建研究生实习实践基地、联合培养基地，共同支持研究生参与科研项目，构建“资源共享、平台共建、人才共育”的协同育人新格局。

五、建强一流导师队伍，打造高水平育人主力军

13. 抓实导师遴选与培训。实施研究生导师引育扩容计划，高标准开展年度导师遴选工作，力争年内博士生导师规模达到 350 人、硕士生导师规模达到 1200 人，构建结构合理、梯队分明、活力充沛的导师队伍。完善校院两级导师培训体系，分层分类开展新聘导师岗前培训、在岗导师专题培训，全面提升导师政治素养、业务能力和育人水平。

14. 健全“三维共导”机制。深化与行业龙头企业的合作，重点从隆平高科、现代农业集团等单位选聘一批经验丰富的产业导师，构建“学术导师+科研导师+产业导师”三维共导育人机制。明确各类导师职责分工，强化校内校外导师协同配合、联动育人，实现理论教学、科研指导、实践

实训无缝衔接，全方位提升研究生综合素养和实践能力。

15. 严格导师岗位管理与考核。切实推动导师考核机制落地见效，将立德树人职责落实情况、研究生培养质量、学术道德表现等作为导师考核的核心内容。强化考核结果运用，将考核结果与导师招生资格、招生指标分配刚性挂钩，切实压实导师育人责任，打破导师资格“终身制”。健全和谐导学关系建设长效机制，畅通师生沟通反馈渠道，规范导学权责与行为边界，营造尊师爱生、教学相长、和谐共进的良好导学氛围。

六、健全质量保障体系，筑牢学位授予坚实防线

16. 强化学位论文全流程监控。全面推行以一级学科为单位，统一组织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开题、中期考核、预答辩、答辩等关键环节，学科带头人、方向负责人、导师及校外同行专家共同参与、集体把关。实施学位论文质量动态预警，建立健全高风险论文重点监控与多级复核机制。强化对学位论文抽检结果的分析、反馈与责任追究，抽检结果与导师招生、学位点资源配置等联动。

17. 完善分类评价体系建设。进一步明确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的不同质量标准，学术学位论文侧重评价理论创新性与学术贡献，专业学位论文（或实践成果）侧重评价实践创新价值与应用实效，针对性出台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成果评价标准，引导研究生产出更多契合行业需求的高质量成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2026年3月31日

